

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附加信息

生效日期：2021年1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附加隐私声明

本中华人民共和国附加隐私声明（以下简称“**中国隐私声明**”）阐明了 VMware, Inc.及其集团公司（包括威睿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VMware**”、“**我们**”和“**我们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以下简称“**个人信息保护法**”）下的信息披露义务。本中国隐私声明提供了个人信息保护法定义为“个人信息”的信息（以下简称“**个人信息**”）的更多详细内容。

本声明为 VMware 隐私声明（包括 [VMware 全球隐私声明](#)、[VMware 产品和服务隐私声明](#)、[VMware Cookie 声明](#) 及 [VMware 工作申请人隐私声明](#)，详见网址 <https://www.vmware.com/cn/help/privacy.html>）之补充。

在 VMware 根据个人信息保护法处理任何个人信息的范围内，VMware 将遵守个人信息保护法以及任何其他适用的隐私相关中国法律法规处理此等个人信息。

1. 我们处理个人信息的合法性根据

VMware 将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和诚信原则处理您的个人信息。如果您自愿向我们提供您的个人信息，我们将按照您提供个人信息的目的（可参阅 VMware 隐私声明中规定的目的）处理这些信息。例如，如果您选择订阅“接收来自 VMware 的市场推广资讯”，我们将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以向您提供此类资讯；如果您选择提交对于我们服务的反馈，我们可能会使用此类反馈来改进我们的服务。您有权不向 VMware 提供您的个人信息，并且可以通过本中国隐私声明的“联系我们”中所述方式随时撤回您的同意。

在处理您的个人信息前，如无其他合法性根据，我们将依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取得您的同意。例如，当我们希望处理您的敏感个人信息时，或将您的个人信息用于新的目的且无其他合法性根据时，我们将依照个人信息保护法及相关法规要求取得您的同意（含单独同意或书面同意）。

如果我们超出本中国隐私声明的范围处理您的个人信息，我们将通过页面提示、互动过程或网站通知等机制向您另行说明个人信息的处理目的、方式、范围，并依照个人信息保护法的要求重新征得您的同意。

以下情形中，VMware 处理您的个人信息无需经您同意：

- 为订立、履行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合同所必需，或者按照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和依法签订的集体合同实施人力资源管理所必需；
- 为履行法定职责或者法定义务所必需；
- 为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或者紧急情况下为保护自然人的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所必需；
- 依照个人信息保护法规定在合理的范围内处理您自行公开或者其他已经合法公开的个人信息；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 我们如何共享您的个人信息

VMware 仅会在依照个人信息保护法的要求取得您的单独同意后，或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无需取得您的同意的情况下共享您的个人信息。

在共享您的个人信息之前，VMware 将依照个人信息保护法的要求向您提供相关个人信息处理者（如个人信息保护法中所定义）的名称、联系方式、处理目的、处理方式和相关个人信息的种类。例如，如果您选择启用 Cookie 或其他跟踪技术，相关个人信息处理者将在 VMware Cookie 偏好中心中列出。有关第三方类别的完整列表，请参阅 [VMware 全球隐私声明](#) 的 III 部分。

如果 VMware 在任何合并、出售公司资产、融资、收购、解散、公司重组或类似事件期间，或者在此类事件的谈判协商过程中需要共享或转移您的个人信息，我们将告知您接收方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3. 个人信息的跨境传输

原则上，您的个人信息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被处理。然而，作为一家全球性公司，您的个人信息可能会被提供给我们的母公司、子公司和/或附属公司（包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设立的公司），以实现 VMware 的全球管理，开展联合管理活动及内部业务分析和规划。此类实体通常通过由 VMware, Inc.集中管理和维护的系统访问您的个人信息，并可能存储、使用或以其他方式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例如您的联系信息（如姓名、电话号码、电子邮件地址）、您的职业信息（例如您的雇主名称、地址、职务、部门或工作职责）、首选联系方式以及您在自由文本框、留言板或聊天功能中提供的其他信息。相关实体列表请参阅[此处](#)。我们也可能将您的个人信息传输给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个人信息处理者和受托方（例如服务提供者）。VMware 将向您提供上述特定个人信息处理者的名称、联系方式以及个人信息保护法要求的其他信息。

我们将采取法律要求的必要措施，包括与境外接收方签订标准合同条款以规定我们之间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境外接收方根据适用法律为您的个人信息提供充分的保护。我们将依照个人信息保护法的要求向您提供个人信息跨境传输的详细信息并取得您的单独同意。您可以通过本声明或 [VMware 全球隐私声明](#) 所列的联系方式与我们进行联系或联系境外接收方。

4. 您的隐私权利

根据个人信息保护法的规定，您拥有以下权利：

- **知情权：**您有权了解您个人信息的处理情况。
- **查阅和复制权：**您可以请求查阅您的个人信息或获得您的个人信息的副本。
- **删除权：**在某些情况下（例如在您撤回同意时、处理个人信息的目的已实现、无法实现或不再需要实现时），您可以请求删除您的个人信息。
- **转移权：**当符合相关部门规定的条件时，您可以请求将您的个人信息转移至您指定的个人信息处理者。
- **作出决定、限制和拒绝的权利：**您对您的个人信息处理享有决定权，您也有权限制或拒绝 VMware 处理您的个人信息。
- **撤回同意的权利：**在我们基于您的同意处理您的个人信息时，您可以随时撤回您的同意。请您理解，每项服务都需要一些基本个人信息才能完成。在您撤回同意后，VMware 将不会处理相关个人信息，也将因此无法继续为您提供相应服务。但是，您撤回同意不会影响之前基于您授权的个人信息处理。

您可以填写 [VMware 联系表](#)或通过“联系我们”中所列方式与我们联系，来行使上述权利。我们将及时响应您的请求，并在个人信息保护法规定的期限内进行答复和合理解释，或告知您外部纠纷解决途径。

在以下情况下，我们将无法响应您的请求：

- 与我们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相关；
- 与国家安全或国防安全直接相关；
- 与公共安全、公共卫生或重大公共利益直接相关；
- 与刑事侦查、起诉、审判和执行判决等直接相关；
- 我们有充分证据表明您存在主观恶意或滥用权利；
- 出于维护您或其他个人的生命、财产等重大合法权益但又很难得到本人同意；
- 响应您的请求将导致您或其他个人、组织的合法权益受到严重损害；
- 涉及商业秘密。

5. 联系我们

如果您对 VMware 隐私声明（包括本中国隐私声明）有任何问题或顾虑，请发送电子邮件至 privacy@vmware.com 或寄信至 Office of the General Counsel of VMware, Inc., 3401 Hillview Ave, Palo Alto, California, 94304, USA。您也可以寄信至 VMware International Unlimited Company, Behan House, Barrack Square, Main St., Ballincollig, Co. Cork, Ireland。您也可以寄信至威睿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8 号启皓北京东塔 8 层 801，100027。

本中国隐私声明以英文和中文两种语言提供。如果您需要任何其他语言的翻译版本，请联系 privacy@vmware.com。